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番禺区新造二期等7个保障性住房项目全过程项目管理服务[项目编号:JG2025-0438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深圳市润置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5	旭辉管理集团有限公司	不通过	投标文件未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资质证书,不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形式评审标准,不通过形式评审,不进入资格评审阶段。
6	江苏华盛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: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(主)广州珠江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,(成)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张工

联系电话:020-8362032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(主)广州珠江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,(成)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:020-83620326

联系地址: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71-375号世贸大厦南塔9楼

招标人名称:(主)广州珠江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,(成)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2月25日